

書叢學大

# 府政的國法

著升端錢

行發館書印務商

大 學 叢 書  
法 國 的 政 府  
錢 端 升 著

原 現 代 會 科 學 叢 書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國難後第一版

(二二七八)

八九一上

大學叢書  
本法國的政府原名法國的政治組織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壹元柒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作者 錢端升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發行者兼 上海河南路

(本書校對者朱廣福)

\*\*\*\*\*  
版權所有必究  
\*\*\*\*\*

大學叢書委員會  
員

丁燮林君 李權時君 胡適君 唐鉞君 傅運森君  
王世杰君 余青松君 胡庶華君 郭任遠君 曹惠羣君  
王雲五君 何炳松君 姜立夫君 陶孟和君 鄒魯君  
任鴻雋君 辛樹幟君 翁之龍君 許璇君 鄭貞文君  
朱經農君 吳澤霖君 翁文灝君 陳裕光君 鄭振鐸君  
朱家麟君 吳經熊君 馬君武君 程天放君 劉秉麟君  
李四光君 周仁君 馬寅初君 程演生君 劉湛恩君  
李建勛君 秉志君 孫貴定君 馮友蘭君 羅家倫君  
李書華君 竺可楨君 徐誦明君 黎照寰君 顧頽剛君  
傅斯年君 蔡元培君

334  
932

---

## 再版序

將英、美、德、法、日、俄政府合著一書的計劃，因年來心神無寧，迄未能實現。說來亦真有老大徒傷之感。

關於英、美兩國的政府，英文的書籍甚是充富。國人懂英文者甚多，故欲知該兩國政府的情形，容尙不難。惟德法政制的實施情形，即德、法的著者亦因偏重公法，未能予以充分注意。故今將該兩國的政府儘先成書，分別付印。

① 日俄的政府則祇能暫付缺如。

本書雖名再版，實等新著。除第一、第三、第五及第八等四章大體上尙保留原版文字外，其餘各章均是重寫過的。然著者對於門羅教授的感謝却不及而減少。

錢端升 二三·一一·二五，於清華園。

① 德國的政府已由商務印書館出版。

# 目錄

## 序

### 第一章 憲法及憲法史

舊制 ······ 一

大革命 ······ 一

一七九一及一七九三年的憲法 ······ 四

第三年憲法 ······ 四

第八年憲法 ······ 四

拿破崙 ······ 五

波旁的復辟 ······ 六

奧林朝 ······ 六

第二共和 ······ 七

第二帝國 ..... 八  
第三共和 ..... 八

一八七五年的憲法 ..... 九  
憲法的修改 ..... 九

## 第二章 政黨 ..... 一三

政黨的意義 ..... 一三  
政黨史 ..... 一三

共和派勢力的穩定 ..... 一四

急進—社會主義派的得勢 ..... 一六

統一社會主義黨的成立 ..... 一八

一九一九的衆院 ..... 一〇

國民結合對左方契合 ..... 一一

近年來衆院中的各政團 ..... 一二

政團 ..... 二五

共和—社會主義及法蘭西社會主義派 ······ 二六

獨立左派 ······

二六

左方獨立派 ······

二七

急進左派 ······

二七

社會及急進左派 ······

二七

左方共和 ······

二七

民主及社會行動 ······

二八

全民民主派 ······

二八

居中的共和派 ······

二八

民主共和聯合 ······

二九

獨立者 ······

二九

衆院各派的大勢 ······

二九

參院的政團 ······

三〇

政黨 ······

三一

法蘭西行動 ······

三三

國民共和及社會黨	三四
共和聯會	三五
國民社會主義黨	三五
全民民主黨	三六
少年共和黨	三六
民主共和同盟	三六
急進及急進—社會主義黨	三七
共和—社會主義及法蘭西社會主義黨	三九
社會主義黨	四〇
社會主義—共產主義聯合	四二
共產黨	四二
社會主義—共產主義分佈	四三
黨員地域上的分佈	四三
無政府派及女權運動	四五
輔助組織	四五
工人的組織	四六

## 結論

四七

## 第三章 總統

四九

法總統的地位 ..... 四九

總統的選舉及任期 ..... 四九

總統的責任 ..... 五二

總統的待遇 ..... 五二

總統府 ..... 五三

歷任的總統 ..... 五四

帝哀爾 ..... 五四

麥克馬翁 ..... 五四

格累微 ..... 五四

卡諾 ..... 五六

卡息米爾—佩累 ..... 五六

福爾 ..... 五六

盧貝法雷爾及卜恩卡賽	五六
兌向納耳	五七
米勒郎	五七
杜美格	五八
杜美	五八
雷伯倫	五八
總統之權	五九
召集及休閒國會之權	五九
立法權	五九
命令權	六〇
解散衆院權	六三
任免權	六三
統帥權	六四
外交權	六四
總統之力	六四

總統僅爲國家形式上的元首

六五

## 第四章 內閣及中央行政組織

六七

責任內閣制	六七
憲法的規定	六七
總理的選任	六八
組閣	六九
國務員的資格	七〇
閣員的類別	七一
次長	七一
特派員	七三
閣員之數目	七四
國務會議	七六
總理府	七七
總理的權力	七九

法國的政府

八

內閣的不安定……	八〇
國務員的職務……	八三
國務員的待遇……	八四
國務員的責任……	八四
行政各部……	八五
各部的組織……	八八
公務員法……	八九
公務員的數目及種類……	八九
公務員的升遷……	九一
公務員的待遇及保障……	九一
公務員的結社權……	九一
參政院……	九二
全國經濟會議……	九四
第五章 參議院……	九六

參議院的由來	九六
參議院的代表基礎	九七
參議員的任期	九七
參議員的選舉人	九八
參議員的選舉法	九九
參議員的分析	一〇一
參議院的集會	一〇二
第二院的權力	一〇二
國務員向上院負責問題	一〇三
解散衆院的同意權	一〇四
司法權	一〇五
財務立法權	一〇七
立法權	一〇八
結論	一〇九

## 第六章 衆議院

選舉權	一一〇
選民冊	一一一
選舉制度的變遷	一一三
比例選舉制	一一三
現行選舉法	一一五
候選	一一六
第二次投票	一一七
選舉票	一一八
投票及開票	一一九
選舉糾紛	一二一
選舉費用	一二一
競選	一二一
當選資格	一二三

衆議員的任期	一一三
兩院的集會	一一三
議場	一二三
衆議員的才具	一二五
衆議員的職業分析	一二五
議員的俸給	一六六
議員的特權	一二七
<b>第七章 國會職權的行使</b>	<b>一一八</b>
兩院規程	一一八
理事團	一二九
議長	一二九
組	一三〇
政團	一三一
委員會制度的沿革	一三一

常任委員會	一三三
特別委員會	一三五
其它各種委員會	一三六
立法的程序	一三六
提案	一三七
審查	一三八
報告	一三九
議事日程	一三九
討論	一三九
討論的限制	一四〇
表決	一四一
通過	一四一
公佈	一四二
緊急立法程序	一四二
委托立法	一四三